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 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对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进行核查，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我们认为：

公司报告期内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主要原因为公司出口业务较多、外汇市场汇率波动较大，公司与境内外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远期结售汇合约，有利于锁定汇率、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无投机性操作。

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